

义马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义节能办〔2019〕3号



关于转发三门峡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认真贯彻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深入推进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举措〉的通知》的通知

各办事处，市直各单位，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现将三门峡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认真贯彻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深入推进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举措〉的通知》（三公节能〔2019〕2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深入学习贯彻落实《重要举措》精神，切实加强对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加快推进标准化建设，推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切实发挥公共机构是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引领作用。

附件：《关于印发〈关于认真贯彻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深入推进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举措〉的通知》

2019年3月6日